

# 共青团安庆师范大学委员会

校团字〔2018〕5号

## 关于开展安庆师范大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主题宣传月”暨“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的 通知

各学院团总支, 各级学生组织(社团):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 充分发挥实践养成和知行合一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的重要作用, 进一步弘扬雷锋精神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 以实际行动书写新时代的雷锋故事, 校团委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宣传月”暨“学雷锋志愿服务月”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青春雷锋行 志愿暖人心

### 二、活动时间

2018年3月上旬-4月上旬

### 三、活动内容

通过学习宣传雷锋精神、开展主题实践活动、扎实推进志愿服务、选树表彰先进典型等方式, 鼓励团员青年走出寝室, 走出

校园，积极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一）“雷锋精神”学习教育活动**

组织团员青年开展学习雷锋精神活动，大力宣传雷锋精神的时代内涵、“奉献他人、提升自我”的志愿服务理念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可以通过重读雷锋日记、观看以雷锋为榜样和楷模的专题电影，举行探讨雷锋精神的主题班会，举办学雷锋志愿服务先进事迹报告会、人物专访、征文、书法、绘画、演讲、摄影、微电影比赛等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掀起学习雷锋精神的热潮。

### **（二）“我为雷锋精神代言”志愿服务活动**

1. 开展“和谐校园 文明共建”志愿服务活动。组织青年志愿者在校内开展文明就餐、环境清扫、电脑维修、图书整理等活动，为师生员工提供切实有效的志愿服务。

2. 开展“精准关爱 青春同行”志愿服务活动。组织青年志愿者深入街道社区、敬老院、孤儿院，面向社区困难群众、农村留守儿童开展家居护理、亲情陪伴、法律援助、课业辅导等志愿服务；通过与特殊教育学校、残疾人康复中心等建立结对，组织青年志愿者开展生活照料、康复陪伴、文体活动、爱心捐赠等志愿服务。

3. 开展“美丽宜城 共创共享”志愿服务活动。积极与环保局、林业局等政府部门联系，组织青年志愿者开展植树护树、环保宣传、节能减排、无偿献血、交通引导、场馆讲解等志愿服务活动。

### **（三）“我为雷锋精神点赞”网络宣传活动**

组建网络文明志愿者、网宣员、网评员队伍，在互联网上主动弘扬正能量，引导青年学生积极参与“网络文明志愿行动”，构建清朗网络空间。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广泛宣传“学雷锋”志愿服务的典型人物事迹，号召广大青年志愿者通过自媒体“晒一晒我的志愿生活”，积极点赞、转发、评论身边的志愿服务活动，鼓励更多团员青年加入到志愿服务队伍。

#### **四、活动要求**

1.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学院应充分认识“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的重要意义，精心设计符合实际且有专业特色的活动方案，切实加强指导，注意活动安全，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2. 完善机制，保持常态。各学院要完善“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并调动广大志愿者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的积极性、创造性，形成常态化、规范化的志愿服务工作格局。

3. 加大宣传，营造氛围。各学院要积极运用新媒体平台开展网络宣传活动，充分发挥志愿文化的引领作用，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相结合的宣传方式，实时报道本单位开展的“学雷锋”活动。要及时总结和报送活动信息、经验做法，要认真挖掘和选树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

4. 突出特色，打造品牌。各学院要紧密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注重创新内容、设计载体，拓展领域、提升层次，打造志愿服务品牌项目，充分发挥志愿服务育人功能，不断赋予“学雷锋”活动新的时代内涵。

#### **五、材料报送**

1. 各学院请于3月23日、3月30日、4月10日三个时点发

送《“学雷锋志愿服务月”活动统计表》(见附件)至团委邮箱。

2.各学院请于4月11日17:00前,报送“学雷锋志愿服务月”系列活动总结材料及相关资料电子版,邮件以“学院名称+学雷锋活动总结”命名。各学院团总支的该项工作将纳入2018年度共青团工作考核。

## 六、活动表彰

活动开展期间,请各学院及时发送活动照片、新闻稿、活动总结等材料到团委邮箱,将在团委新媒体平台上进行集中展示和推送。活动结束后,校团委将根据活动情况拟对评选出的优秀志愿者、优秀志愿服务项目、优秀组织单位等进行表彰并在“五四”“校庆”期间进行活动风采展示(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联系人:白国梁 夏靖

联系电话:0556-5303937

团委邮箱:1920008516@qq.com

特此通知

附件:安庆师范大学2018年“学雷锋志愿服务月”活动统计表

共青团安庆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8年3月7日